

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 2022 年第一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的公告

我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022 年第一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22〕115 号文件注册公开发行。

本期债券备案时，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使用管理，经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协商，终止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平湖支行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的资格，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与偿债资金专户监管银行变更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湖乍浦支行。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2 年第一期嘉兴滨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监管银行的公告》之盖章页）

